

# 阳山县水利局文件

阳水批〔2021〕26号

## 准予延续行政许可决定书

阳山县大崑介岩水电站（普通合伙）：

你站《延续申请书》及相关申请材料3月11日收悉。经审查，该申请符合相关标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五十条、《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办法》第二十二条和《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四十条第二款，决定准予延续。具体审批意见如下：

一、同意你电站继续在广东省清远市阳山县大崑镇白水带村采用引水方式取地表水，日最大取水量为57888立方米，相应取水流量为0.67立方米/秒，用于570（320+250）千瓦机组发电用水。

二、你电站应落实水资源节约和保护措施，保障电站下游河道生态用水需求，建立完善取用水档案管理。依法接受有关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三、取水许可证有效期五年（2021年3月11日至2026年3月10日）。《取水许可证》编号为D441823S2021-0018，经审

查合格的取水事项及工作要求在其中载明。

四、你电站发电取水应依法按时缴纳水资源费。

